出山城记

1. S的诞生

一团团乌云，仿佛青色的火焰，在无底的大海上燃烧。

——高尔基《海燕》

当S刚刚来到这个世界上时，世界连一个喷嚏都没打。当然，所谓遍地红光倒是有的，不过他出生的时候恰好是黄昏，后世又没有人给他著书立传，所以他出生时有何异象已经不可考了。

于是我们的S正式地开始了在世界上的旅程，S只是他的代号，不过名字这个东西，说白了也不就是一个代号嘛。S是他姓氏的拼音首字母，他的名字里好像有一个“一”字，对的，就是“一二三四五”那个“一”，好像因为他是他们家的独子，我记不太清了。据说他父亲当时翻完《新华字典》又翻了一遍《康熙字典》，也没有找到合适的字，于是信口诌了个什么“一”。

那是一个美妙的秋日，时间好像市中心公园劳动湖的水一般，不见皱纹。一切仿佛都没有开始，而一切都仿佛早已结束。从山钢（即山城钢铁公司）里飞出的群鸦落在一排排蒸汽管道上取暖，成为了这座工业科技堆叠而成的巨树的叶片，而这棵钢铁的巨树排出的袅袅白雾，托举着赤色的夕阳，似乎是挽留，似乎是示威，因为在太阳缺席的时间，高炉喷出的光焰将染红半座城市的星空。

山城，是S的故乡，是S的生命之光，S的欲念之火，S的罪恶，S的灵魂。

山城，是共和国诸多长子中的一个，是钢铁的奇迹，是钢铁的奴隶，是摇篮与囚笼。

但是S对于山城是没有什么感觉的——山城，仅仅是山城，不是什么钢与玉之城，虽然它确实出产一些廉价玉石，但这与S今天吃的奶粉有什么关系呢？真正与S有关系的是S的父亲，我记不得他的名字了，姑且叫他S父吧。S父是山钢的驻外经理，在山城外的一个大城市有办公室，不过不常回家，S在那个万事初开的时候只见过S父买来的奶粉（或说喝过）而不见其人。

当S喝奶粉的时候，S母正在与S祖母讨论午餐是土豆炖茄子还是茄子炖土豆，S祖父正在外地检查项目的进展——他是山钢的工程师，经常去全国各地出差。S嘴里叼着奶瓶，眼睛却盯着地面上横贯客厅的巨大裂缝中央的一个小坑，坑中有一汪刚刚擦地留下的水。这是山城市区里修建的第一幢楼房，经历过邻市的地震，在S家的客厅中留下一道比S父皱纹还深的裂痕——客厅里没有地板，因为分到房子的时候S祖父恰好在山城外未归，S祖母没有精力去“搞这没用的”。

太阳刚刚升起，水坑里的反光有些刺眼，现在正是这所东厢房里阳光最跋扈的时段，S的眼睛感到刺痛，转过头看向壁橱门上插着的S父的照片。

他当时是不可能认识S父的，小孩子的智力就是那样，但他认识照片里S父戴着的圆框眼镜，以及照片背景里那个叫毛主席的人的塑像，为什么叫毛主席呢？他一直觉得主席这个名字很有趣，但也没有细想过为什么，毕竟他的叫什么一的名字也很有趣，可能只是那个人的父亲觉得“主席”这个名字很好听吧。

S父后面的架子上是S的各种小玩意，当然S不知道那些是他的东西，不过家人都说是他的，因为那是S父从他遥远的办事处邮寄过来的，，也有一少部分是他回家的时候随身带回来的，都是些小玩意，玻璃珠啊，小汽车啊，袖珍士兵啊，成套的彩色铅笔啊，虽然S不会写字，在将来也不会写一些漂亮的书法，不过他还是对这些小东西很满意。把这些东西都摆在桌子上，对他是一种娱乐，起伏的桌面就像林立的烟囱，就像山城本身。

架子正对的是被木框分割的玻璃窗，客厅的窗子被分成九块，正中央的是气窗，S很喜欢这扇窗，因为它比卧室那扇被分成六块的要对称，而偶数，对于S来说，比奇数丑陋得多，因为偶数没法找到它正中间的数字。

转眼已是正午，召唤孩子回家吃饭的呼喊声在楼群之间游荡。这种二十世纪七八十年代的传统在这个被房地产开发商所遗忘的角落里顽强的保存了下来——这个地段实在不对开发商胃口，否则这幢地震造就的危房早已被那段大拆大建的狂潮所抹杀。时间似乎被这里拖慢了脚步，乃至于阳光都不曾给这里染色，S向窗外望去，木制的窗框上斑驳的蓝色油漆好像与这幅黑白照片格格不入。

S对于那段时光的记忆是模糊的，如水一般平淡，平淡的没有一丝色彩，就像一个再正常不过的梦，一个个清晰的片段，一个个荒诞的猜测——可能是一个玩具、一句话、一个吻、一只手帕、一个耳光。

这就是S的诞生，我所记得的也只有这些，那是1999年，苏联早已解体，新世纪还没有到来，洪水距离远在东北的山城很遥远，1999年，仅仅是1999年而已，S父仍然远在南方的办事处，S祖父还在出差的飞机上，S距离幼儿园还有一段时间，虽然他并不知道这个园是干什么的，不过他知道他注定是要进入那个地方的。

正如他还有许多或知道或不知道的事情，但他注定要经历。而黑白色的历史，或说故事，也从这一时刻开始蔓延。

窗外，山钢大厦的钟声敲了六下，吃饱了的S满意的在床上翻滚到墙边，用嘴唇在墙上烙下又一朵“花”（他是这么认为的），欣赏了他在墙上的花园之后，他阖上了眼睛，额头与嘴唇吸吮着墙上贮藏的，在秋日里格外珍贵的清凉，睡去了。

此时，夕阳发出最后的红光，在山钢上空的火烧云中，向地平线发起了最后的冲锋。

1. 失乐园

……若是他们强忍痛苦服从你的命令，就不要离弃他们而不加以安慰……

——弥尔顿《失乐园》

于是S就去了幼儿园。

S一直认为幼儿园是一个神奇的存在。为什么要有幼儿园？S一直觉得上学是一件很有趣的事情，但是，为什么要去幼儿园？当然，在强制性方面，幼儿园与学校别无二致，S当然是不介意强制的，因为他还没有体验过自由，当时令S无法忍受的，是去幼儿园时巨大的羞耻感，这种羞耻感是如此强烈，他甚至耻于把这种感觉表达出来。

当他面对那座充满欢笑的监狱的时候，当他面对S母关切却不得不回答的询问的时候，这种羞耻都感觉尤为强烈。他没有做错什么，但却被压迫得无法思考，只想结束这一切。于是，每当他走进山钢第十二幼儿园时，就会开始在心里读秒，当他进入小学时，他已经能够异常精确地掌握这项技能。

在S极有限的对于他人生初始阶段的回忆中，山钢第十二幼儿园，也就是山城人所说的十二幼，透着沙土与铁锈的味道。青灰色的好像皮蛋香肠一样的人造理石地面上半干的水渍泛着粗糙的光线，蒸出略有些馊味的气体。早上或中午吃的面片汤混杂的碎菜叶，有的时候会有月饼作为点心，当然是最便宜的那种五仁月饼，里面或红或绿的，被称作“金丝玫瑰”的橘子皮散发着令人作呕的劣质香水的气味，S一般是把这种东西吐出来的，不过自从他看见老师把另外一个孩子吐出来的东西塞回他的嘴里之后，他就不得不强迫自己相信那些染色的橘子皮是美味珍馐而吞下去，之后深吸一口气以使自己的口腔忘记这令人不快的经历。

时隔多年，当上小学的S在S父所在的城市的麦当劳叼着鸡块翻杂志时，被店员叫去参加一个与“小朋友”做低幼游戏的活动时，那种熟悉的羞耻感涌上喉头，随之而来的是刚吃完的汉堡，从他的口中喷涌而出。而这种奇怪的乃至于乖戾的感觉将伴随他一生。

每天早晨，对于送S去幼儿园的人来说都是折磨——无论是S母还是S祖母。盖十二幼与S祖母家仅一条马路之隔，而S每过此路必哭号作“去幼儿园，毋宁死”状。然S心智未开，S祖母每每绕路而行，曲折十倍于直线距离，而S未察过马路而幼儿园至矣。S十数年后工于代数几何，盖其幼时过路之训练所致。

当然，无趣的游戏是必须加以认真对待的，因为“这是学习的态度”，正如多年之后——啊不，其实仅仅是两年之后——S将面对的一门叫做“思想品德”的课程。而不管这游戏多么无趣，S还是要去幼儿园的，因为“和小朋友们做游戏多么有趣啊”（S父语）。然而S当时并不知道如何描述无趣，或许是看到他爹对于幼儿园的向往（S父幼时家贫，上不起幼儿园），于心不忍，总之S父没有从S口中得到关于幼儿园无趣的描述。

然而S认为无趣并不代表别人认为S很无趣，相反，老师与其他的“小朋友”对于这个沉默的，细细的脖子撑着硕大的脑壳的生物感到很好奇。于是每次上课，老师都会叫他回答问题，比如“这个卡片是什么颜色”等等，因为S的还未被同辈污染的普通话发音确实令人印象深刻，但是“口才”不佳——S有时在回答问题时会进入莫名其妙的沉默，就像突然宕机一样。没人知道这是怎么回事，S的母亲在S长大后曾经数次问起S当年的谜之沉默，不过S一直没有说，其实仅仅是他觉得老师提出的问题幼稚得令人作呕，但是他并没有“告诉老师这个问题令人作呕”的选项，于是只能选择沉默。

对于沉默的人，他人是从来不惮以最大的恶意加以揣测的，因为沉默意味着单向的不透明，而人类是好事的动物，对于未知，要么占有它，把它变成已知，要么就消灭它。当然，以人类的懒惰，是不可能搞明白所有的未知的，以人类的愚蠢，在消灭一个未知的同时会制造出成千上万的新的未知。

所以他们只能在无尽的互相猜疑之中度过有限的生命。

当然到了S身上，就是老师对于S无休无止的诱导，诱导他说话。然而S并不想告诉老师那个卡片是什么颜色，因为他认为老师应该具有分辨颜色的能力。S也并不想告诉老师心情好不好，哪里不开心，他只是觉得好烦，聒噪，老师的笑脸也可憎起来。

彼时的幼儿园有额外的课程，名为课后班，内容有书法、舞蹈、口才等等可供选择，当然，是有偿的。绝大多数小朋友都选择了至少一门课程，因为老师说过“建议大家参加”不过S幸免遇难，因为老师只是在建议，而为了省去不必要的麻烦，S甚至没有告诉S的父母这件事。

隐瞒乃至于捏造，有令人上瘾的快感。